

深圳市会计学会

深圳市会计学会入会邀请函

各有关单位、各位财会同仁：

深圳市会计学会（以下简称“本会”）成立于1981年，由深圳市财政局主管，是我市会计行业具有权威性和影响力的专业学术团体，也是连接政府、学术界及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桥梁。本会长期深耕会计理论与实践创新，拥有涵盖大型国企、会计师事务所、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等在内的单位会员，汇聚了会计知名专家、行业高端人才，助力我市会计人员提升职业价值与发展机会，并协助主管部门开展会计系列职称考评工作。作为大湾区会计领域的前沿学术阵地，本会主办的《深圳财政与会计研究》期刊和会计学术课题研究工作，是广大财会人员展示研究成果的重要平台，在深圳市会计职称评定中作为重要学术成果予以认定，也为财会政策制定提供了重要决策参考。本会以专业立会、服务强会，致力于为会员搭建学术交流、专业培训、职业发展、资源共享的全方位平台，是推动深圳乃至大湾区会计行业高质量发展不可或缺的力量。

为汇聚行业智慧，推动我市会计实务创新和理论研究水平，赋能深圳财经事业高质量发展，现诚挚邀请符合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加入本会。

会员权益：

1. 资源与服务：优先享有参加本会组织的高端人才讲堂、会计专业培训、行业高峰论坛、学术研讨交流等活动，提供政策咨询、

职称考评问题解答等服务。

2. 职业发展：团体会员单位人员自然成为个人会员；优秀者可入选会计专家库、晋升高级会员，有机会出任省正/副高级会计职称评委或政府项目咨询专家。

3. 课题参与：优先择优参与本会学术课题研究活动，或指导承接政府关于经济、财政、会计改革发展的科研课题等。

人会须知：

凡承认本会章程、愿参与活动并履行义务的深圳市企事业单位、会计师事务所、高校、医院及社会团体，均可申请入会。

会费标准(暂行)：团体会员 5000 元/年，个人会员暂免收会费。

办理流程：填写《入会申请表》发送至本会邮箱，经学会理事会批准后办理入会。

诚挚邀请贵单位及同仁加入本会，携手共创深圳会计行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！

联系人：彭若木、于曦

联系电话：83938501、18929396698；83938020、15986835717

邮 箱：szkjxh@126.com



深圳市会计学会团体会员入会申请表

单位名称		法人代表	
单位性质		邮政编码	
单位地址			
财务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联络人		联系电话	
现有财务人数			
中级职称人数		高级职称人数	
申请单位权利和义务（详见背面）			
单位意见：		学会审批意见：	
负责人签字（盖公章） 年 月 日		签字（盖公章） 年 月 日	

注意事项：1. 申请单位对本表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

2. 本表一式两份，会员单位及市会计学会各执一份。

申请单位权利:

- (一) 通过会员代表行使选举权、被选举权和表决权;
- (二) 参加本会的活动;
- (三) 优先取得本会编印的刊物《深圳财政与会计研究》和其他专业资料;
- (四) 优先取得本会的专业培训、专业咨询、技术指导和维权服务等;
- (五) 对本会工作的批评、建议和监督权;
- (六) 入会自愿, 退会自由。

申请单位义务:

- (一) 遵守本会章程, 执行本会决议;
- (二) 维护本会的合法权益;
- (三) 完成本会交办的工作;
- (四) 按规定交纳会费, 团体会员会费暂行 5000 元/年, 个人会员暂免收会费;
- (五) 向本会反映相关情况, 提供有关资料;
- (六) 按本会章程积极发展会员。其中, 企事业单位会员发展个人会员; 社会团体会员发展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。

申请单位承诺:

我单位郑重承诺: 已知悉以上权利与义务, 愿意遵守学会章程, 履行相关义务, 并积极组织和参与学会的各项活动。

承诺人(签字):

承诺单位(盖章):

年 月 日